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行业标准

HY/T 0402—2024

基于移动式平台的海洋仪器设备 海上试验标准体系

Standard system for sea test of marine instruments and equipments
based on mobile platform

2024-03-05 发布

2024-06-01 实施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总则	1
5 标准体系结构	2
6 标准体系明细表	4
7 标准统计表	12
参考文献	13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海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83)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国家海洋技术中心、中国海洋大学、国家海洋标准计量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扬眉、陈学恩、程绍华、马越、杨立、邱泓茗、门雅彬。

基于移动式平台的海洋仪器设备 海上试验标准体系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移动式平台搭载的海洋仪器设备海上试验标准体系结构框架、标准体系明细表和标准统计表。

本文件适用于移动式平台搭载的海洋仪器设备海上试验标准的规划和体系标准的制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3016 标准体系构建原则和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移动式平台 **mobile platform**

具备动力条件可在水上或水下航行,具有一定搭载能力及试验设施、设备,为海洋仪器设备海上试验提供服务的各类平台。

注:包括调查船、专业试验船舶、无人船、深潜器、水下无人自主航行器、滑翔器等。

3.2

海洋仪器设备 **marine instrument and equipment**

专用于测量海洋环境要素量值的海洋测量仪器及配套设备。

[来源:HY/T 207—2016,3.1]

3.3

海上试验 **sea test**

以移动式或固定式平台为载体,对海洋仪器设备进行的试验。

[来源:HY/T 141—2011,3.2,有修改]

4 总则

4.1 层次划分

按照 GB/T 13016 的规定,结合海洋仪器设备海上试验的特点,基于移动式平台的海洋仪器设备海上试验标准,体系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是基础通用标准,包括基础标准和通用平台标准、通用作业规程和通用管理标准;
- 第二层次是包含二维结构的专业门类和功能序列;
- 第三层次是功能序列的下位类,按标准具体适用范围细分为试验方法、技术要求、评估准则和